

发电企业资金管理优化研究 ——以 JS 电力公司为例

郑凯

(国家能源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 南京, 210003)

摘要:近年来,发电企业不断深化资金集中管理,规范资金运作,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风险管理能力,资金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健性不断提高。在国家能源集团电力体制改革的背景下,JS 电力有限公司各省级公司在落实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过程中面对一系列难题。助力集团电力体制改革应思考如何在集团公司一体两翼的财务管理新体制下,通过各种措施优化发电企业资金管理,实现价值创造。

关键词:发电企业;资金管理;电力改革

中图分类号:F406.7;F426.61

发电企业在我国社会经济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资金管理中,资金流动的扩散性、企业的层级性等对资金的运转和发展能力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对资金的集中管理,有利于企业风险的降低和财务目标的实现,提升企业在市场经济中的竞争力。

一、研究背景及意义

(一) 研究背景

1. 电力市场改革背景

2015年3月1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的文件,进一步明确了电力体制改革的方向:形成主要由市场决定能源价格的机制,调整产业结构,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促进节能环保。

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表示,中国将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低碳、绿色、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在有力推动国内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同时,也使火力发电企业面临市场竞争、环境保护、政府监管、成本上升等诸多挑战。火力发电市场内部同质化竞争以及外部政策的不断收紧,导致企业经营压力加剧。

2. 国家能源集团电力体制改革情况

在党中央新发展理念的指引下,国家能源集团推进同质化、区域化的电力企业管理整合,分四批完成2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火电业务和机构整合,组建成立省级公司,主动适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落实“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的发展战略。各省级公司努力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认真落实集团公司发展战略、主动谋划“十四五”发展规划和重要项目、重点工作,做优做强常规能源整合平台,主动作为加快新能源产业发展。在发展过程中,各省级公司也遇到了多方面的困难。煤炭电力需求增速放缓,能源价格波动加剧,各省级公司增收增效不确定因素增多。能源领域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市场化交易电量占比增加,清洁化转型挑战前所未有,内部发展不平衡、不协调等问题突出。

(二) 研究意义

1. 财务管理价值转型

我国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为中国经济市场建立创新型企业及提升企业竞争力等各方面提供了制度支持与政策激励。企业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主体,应当结合政策和制度,享受相关改革带来的红利,并充分利用价值管理方式提升企业财务管理工

收稿日期:2022-06-08;修回日期:2022-07-27

作者简介:郑凯,硕士,中级会计师,研究方向为税务。

E-mail: 1042993244@qq.com

引文格式:郑凯. 发电企业资金管理优化研究——以 JS 电力公司为例[J]. 南京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2(3):86-91.

作的有效性,通过价值管理方式优化企业资源配置,全面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1]。

2. 资金管理的价值创造

要想提高企业的内部管理质量,资金管理是关键。资金管理作为基础环节与企业生产经营各环节既相互独立,又密不可分^[2]。我国发电企业发展面临的挑战大多与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流直接或间接相关,有效的资金管理能很好地控制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风险,保障企业的资金链安全和成本优势,使得企业更好地发展。企业通过深化资金流与内部产业链、外部供应链的进一步融合,借助内部金融平台以及外部金融资源,深化产融结合,全面提升专业金融运营和服务能力,加速释放资金管理的价值创造能力。

二、发电企业资金管理的问题分析

内部资本市场理论指出,企业从外部资本市场融资时,由于信息不对称,会增加融资成本或降低融资时效,此时企业可以转而使用内部资本。从投资角度来看,企业对外投资时往往追求低成本和低风险,由于内部资本市场信息透明,获取信息的成本较外部资本市场低,信息可靠性强,企业的投资风险也较低。

近年来,发电企业不断深化资金集中管理,规范资金运作,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风险管理能力,因此,资金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健性不断提高。

目前大型发电企业在资金管理方面主要有两种模式,一是以财务公司为载体进行资金集中管理,明确资金归集路径,加强账户审批监控,强化对成员单位账户归集比例、资金集中度和资金集中效果的考核评价,进一步提升资金利用率;二是以商业银行为载体进行资金集中管理,调整了原有的资金集中方式,强化银企合作深度,降低资金成本、丰富了个性化管理模式^[3]。如何选择企业适用的资金管理模式,取决于企业的资金管理目标。如果想要最大限度提高资金规模效益及拓展对外投融资功能,独立组建财务公司是较好的选择;对于强调内部服务范围和灵活性的企业,可能倾向于以商业银行为载体进行资金集中管理。

目前,发电企业在资金管理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 资金管理制度不健全

资金管理制度可以约束企业财务管理和资金

的使用,企业若存在一套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则能有效促进管理人员工作的规范程度,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是发电企业的发展命脉,科学合理的资金管理能够对企业的盈利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部分发电企业缺乏科学、合理、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控工作无据可依,致使资金流向失控,资金管控水平降低,发电企业内部资金管理难以完成可持续发展。

2. 业财联动不足,降低资金预算执行刚性

大部分的发电企业在计划与预算的管理过程中较为注重投资计划以及损益预算的管理,管理过程的各环节都未将现金作为重要的衡量指标,这就导致存量闲置资金得不到合理的利用,严重影响自身经营活动^[4]。缺少资金预算,对资金的流动缺乏控制,造成了资金的闲置与浪费,资金的流入和流出没有得到平衡,导致企业无法正常运行。

基于上述出现的问题,企业应将业务计划和资金预算紧密结合,通过对资金的支出以及收入状况的评估,搭配相应资金流以保障企业正常经营活动,才能充分体现业财融合的理念。

3. 集团内部资源不平衡问题突出

部分发电企业集团的下属公司所处的环境、所服务的内容和实施的项目、管理者的风格以及水平的差异,导致下属公司盈利能力不同。对于实力强的下属公司,缺乏好的投资项目将导致资金闲置。对于资金短缺的公司则需要通过借款来满足日常的经营发展需要。因此,各下属公司呈现明显的差距和不平衡。特别是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以及关联方之间,由于证监会对于上市公司资金关联交易的严格要求,上市与非上市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不平衡问题更为突出^[5]。

4. 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成本偏差较大

近年来,发电企业筹资过度依赖银行贷款、银行承兑贴现、政府补贴等传统融资方式,融资渠道单一,主要表现在:股票、债券等直接融资渠道目前在发电企业中占比仍然很低,不能有效发挥直接融资规模大、成本低的特点;业务流与融资方案相对独立,供应链与金融体系结合度不够;内部财务公司在金融平台建设方面相对滞后,内部银行的职能未充分发挥。由于自身资产质量,所在区域金融市场发展情况以及内外部金融资源互动情况的差异,企业间的融资成本偏差较大。

5. 资金管理的监督力度不足

一方面,部分发电企业缺乏完善的监管措施,对资金管理不够重视,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力度不

足。监督管理部门审核资金用途的过程中,往往越过风险评估和计划管理程序,导致资金支出超出预算,企业现金流断裂,给企业经济效益带来了巨大的影响。另一方面,部分发电企业内缺乏专门的审计部门,在资金收付业务的管理中缺少严格的核对和审查,严重影响发电企业资金监管的效果。在监督力度不足的情形下,企业财务风险不断增加,很可能导致资金流向不明。

三、JS 电力公司案例分析

国家能源集团 JS 电力有限公司根据集团公司(下文简称 JS 电力公司)2020 年度第二批五省市电力体制改革工作部署,重组集团在 JS 省内的火电资产,建立协同发展机制,形成整体合力,提高集团在 JS 区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重组整合后,JS 电力公司是 JS 省最大的发电企业,资产规模 331.38 亿元,下辖 8 个火力发电企业、1 个工程技术公司、1 个销售公司、1 个燃料公司、1 个新能源公司、1 所培训学院。发电装机总量 1.382×10^7 千瓦, 6×10^5 千瓦等级以上大机组占比 88.9%, 1×10^6 千瓦机组总数占全省总量超 30%, 主要技术经

济指标和综合盈利能力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区域领跑。JS 电力公司在重组整合后,明确自身定位为“搞好煤电大事、扛起领先大旗、打造价值高地”,努力形成集团火电区域改革的“省级样板”。

(一) JS 电力公司资金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分析

1. 总体思路

坚持底线思维,提高资金安全的防控能力;资金管理工作服务于企业转型升级,多途径加速资金供给端结构性改革,助力企业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主要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实现:(1)控制资金风险。确保资金廉政工作零违纪;防范化解资金风险,确保资金链绝对安全。(2)压降资金成本。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统筹贷款利率,促进资金运营效益提升。(3)提升资金营运效率。规范流程、强化机制,落实基层单位主体责任,发挥预算管理在资金综合平衡中的作用,促进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高效性。

2. 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在 JS 电力公司重组整合背景下,经营模式的不同导致了区域内各单位金融资源状况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截至重组整合当期(2020 年 9 月末)的相关数据如表 1 所示。

表 1 重组整合当期相关数据

项目	原 JS 电力公司	重组整合纳入 JS 电力公司的发电企业			
		C 发电公司	T 发电公司	X 发电公司	合计
带息负债合计/元	5 453 631 274	2 357 020 000	800 000 000	1 834 894 156	4 991 914 156
长期债务占比/%	23	46	50	50	48
资产总额/元	22 285 452 498	4 097 755 342	2 682 231 861	4 814 025 160	11 594 012 362
负债总额/元	8 556 031 786	2 627 697 646	889 252 418	2 566 782 161	6 083 732 224
资产负债率/%	38	64	33	53	52

(1)债务规模。2020 年 9 月末,原 JS 电力公司发电装机规模 924 万千瓦,总体带息负债规模约 54.5 亿元;重组整合纳入 JS 电力公司的三家发电公司,发电装机规模 4.58×10^6 千瓦,总体带息负债规模约 49.9 亿元,单位装机容量的带息负债规模约是原 JS 电力公司的 1.84 倍。(2)资金成本率。2020 年 9 月末,原 JS 电力公司的资金成本率约 3.71%;重组整合纳入 JS 电力公司的三家发电公司的资金成本率约 4.04%。(3)经营性自由现金流支持度。经营性自由现金流 = 经营利润 × (1 - 有效所得税税率) - 营运资本需求变动 + 折旧摊销 - 经营性资本支出净额。经营性自由现金流反映经营活动创造的内生现金流在不考虑派息的情况下,对于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支持度。2020 年

9 月末,原 JS 电力公司的经营性自由现金流规模为 194 328 万元,单位装机容量的经营性自由现金流为 210.3 元/千瓦;重组整合纳入 JS 电力公司的三家发电公司的经营性自由现金流规模为 64 974 万元,单位装机容量的经营性自由现金流为 141.8 元/千瓦,仅为原 JS 电力公司的 67%。

JS 电力公司结合市场形势、企业内部结构特点,采取如下工作措施:(1)规范流程、控制风险。筑牢资金安全防线,规范日常工作标准,健全监督机制,持续开展资金安全检查、出纳轮岗、账务清查工作全覆盖。近一年来,公司共计开展 3 次资金安全飞行检查以及系统内 17 个会计核算主体共 20 人次出纳轮岗工作。(2)加强银企合作,发挥平台筹资能力。JS 电力公司与各省级分行、各单位与地

区分行以及集团财务公司通过多个沟通渠道,建立良好银企合作关系,2020年末未使用授信额度达336亿元,较负债规模108.9亿元高出约两倍,有效保障了资金链的安全。同时,JS电力公司本部借助其良好的信用评级优势,2020年至今共发行32.8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加权平均发行利率2.83%),用于保障各基层单位债务接续方案。(3)紧盯市场走势,搭配金融产品。公司积极运用多种金融工具拓展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压低总体资金成本;2020年通过母公司与基层单位多层次开展超短期融资券、信用证、银行票据、福费廷等业务共计取得23亿元,成本低于3.0%的金融产品,占当年新发生融资额的16.7%;债券融资占比18.9%,高于当年全社会融资规模中的债券占比2.8%。(4)打通融资渠道,有效分配金融资源。结合各基层单位资金结构性不平衡的现状,JS电力公司打通内部单位资金循环体系,目前已完成6亿元内部资金委贷,实现资金管理效益最大化。2021年,结合股权划转以及自由现金流状况,公司预计年内将再增加5亿元内部单位委贷份额,内部委贷规模将达到基层单位带息负债额度的10.7%。(5)强化资金计划管理,提高资金营运效率。公司督导各单位月度资金计划的执行情况,做好资金平衡,通过法人透支账户、财务公司借款账户等渠道,盈余资金实时归还负债,避免出现存贷双高。通过上述措施,原JS电力公司2021年度日均货币资金余额仅145205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4.38%,远低于省内及周边省份同类型电力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重(江苏国信6.42%、浙能电力14.9%、申能股份11.4%)。

(二) JS电力公司资金管理的现状及优化

JS电力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从资金安全、现金管理、资金筹资等角度做了有益的探索。通过提高发行债券的直接融资规模、拓宽融资产品品种以及管控日均资金余额等措施,截至2021年3月末,重组整合后的JS电力公司综合融资成本仅3.47%,较重组日的3.85%降低0.38%。

虽然收获了一定成果,JS电力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題:所属各基层单位自身造血能力以及所处市场环境的差异,导致金融市场议价能力不足,金融资源在不同区域仍存在分配不平衡的问题,没有充分借助集团公司一体两翼的新体制机制实现金融资源供需动态平衡;外部市场形势的变化特别是企业向综合能源供应服务商的转变过程中,资金管理工.作还未做好充分准备。

基于以上资金管理的现状及问题,JS电力公司对优化公司资金管理的思考如下:围绕集团公司“一体两翼”的财务管理新体制机制,集团总部战略财务的决策支持中枢和集中管控主体地位;财务公司面向市场化资源,畅通外循环,打通内循环,强化资金全流程管控,服务实体。内部金融资源融通,以集团内部专业化金融服务为主,省级公司内部金融资源共享为辅;集中力量撬动外部金融资源,贴近市场,有序开展金融合作。

四、优化发电企业资金管理的建议

随着清洁化转型加速,各省级发电企业新能源开发建设的步伐加大,区域内部资源优化和改革工作向纵深推进,发电企业在落实集团电力体制改革及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过程中,资金管理面临着前述一系列问题。借鉴JS电力资金管理案例分析结果,遵循发电企业业务独立性以及改革方向,本文从资本结构、现金创造、现金管理、资金筹集这4个模块逐项分析,提出提升发电企业价值的路径。

(一) 服务转型升级,优化资本结构

发电企业明确了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的绿色转型方向,通过开发与合作的方式,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发电企业需要提前优化增量资本结构安排:

1. 企业生命周期的资本结构安排

对于项目公司的初设期、成长期和成熟期,其资本结构安排需要动态调整。初设期,在存量产业整合以及拓展新能源项目期间,原存续的资本结构基本不变,对于新增资本需求大部分通过集团内部财务公司贷款或股东出资的方式来满足对于财务资源的较高需求;成长期,公司应随着盈利增长,债务融资能力增强,关注存量债权资本期限结构、减少再融资风险,适当增加资本成本较低的债权资本支持,在政策法规允许前提下,降低原有新能源产业的股权资本比例,提高资本金回报能力;成熟期,加大处置非核心资产的处置力度,释放财务资源用于支持仍具有增长预期或战略布局的业务发展。

2. 资本成本的税盾效应

集团内各三级基层单位属于不具有独立财务决策权的资本结构非独立公司,目标为通过税盾效应使其税后融资成本达到最低。如省级公司下属100%全资子公司,在其对外融资成本高于省级母公司时,可考虑母公司对外融资后再以统借统还方式贷款给子公司,子公司支付给母公司的

利息还能够税前抵扣,对比母公司利息收入的税费成本与子公司利息支出的税盾效应,以此来确定贷款利率。对于非全资子公司则还需考虑母公司资金链风险以及归母净利润的影响^[6]。结合新能源项目基建期的资金需求,探索与集团内部租赁公司开展直租业务,确保享受相关业务的节税政策,体现税盾效应。

(二) 关注营运资本,加速现金创造

公司价值创造本质是可持续的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自由现金流,主要决定于盈利性现金创造能力和营运性现金创造能力。在既定的外部因素影响下,发电企业的盈利性现金创造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商业模式的设计。降低采购、库存以及销售环节的现金需求,是提高营运资本周转效率,实现经营利润转为现金的关键环节。

1. 对外发挥区域协同

在大额或长协采购的谈判和执行环节,综合对比信用账期、现金折扣以及商业折扣的收益与成本,选择最有利的信用条款与结算方案;库存环节,充分利用区域一体化集中管理模式,结合信息化、物流以及标准化水平,探索区域库存集中管理、系统内部调剂以及“零库存 JIT”等模式,降低存货对于营运资本的占用;销售环节,结合省级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过程,提前谋划信用政策管理,综合对比增量收益能否覆盖机会成本、坏账成本以及管理成本^[7]。

2. 企业内部产业与金融协同

在采购、库存以及销售环节借助集团“一体两翼”的财务管理新体制机制,充分利用供应链融资产品。在现金流出环节,借助在集团财务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授信额度及较低融资成本,以承兑汇票或反向保理的方式支付给集团内、外部供应商,降低了资金成本,同时解决民营企业合同款结算及时性;在现金流入环节,可采用集团内部保理池方式,应收账款保理额度循环使用,实现应收账款出表且加速回收^[8]。同时,结合市场价格走势,利用 ABS 以应收账款为基础资产发行债券,亦能达到前述效果,有效解决了两金压降难度。

(三) 聚焦周转流程,细化现金管理

现金管理既要满足债权人和股东的现金回报,又要通过资金集中和资金预算等手段提升企业价值。

1. 股利分配管理

省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可通过主动策划股利分配,同时向省级公司借入资金,实现通过股利分

配与股东方借款的内部资金循环降低了整体税负。在全资子公司资金充裕的情况下,此方式还能实现资金向省级公司的集中,以整合资源投向优势产业;非全资子公司则还需要考虑小股东意愿以及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2. 账户与资金集中管理

省级公司应在业务需求得到保障的情况下,结合银企关系和服务能力的情况,要求省内基层单位的开户银行相对集中,利用整体合作资源的优势保障银行服务水平;以资金全额集中为目标,解决省级公司内部资金安全风险,提高集团公司整体资金效率和保障能力。

3. 票据池建设

在资金集中管理的基础上,结合发电公司在各区域推行部分电费票据结算的趋势、各省级公司由单一电力产品供给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变以及下游客户类型多元化等因素,应收票据在各省级公司的现金类资产的比重将逐步增加。鉴于此,可考虑在省级公司设立票据池用于支付煤款等大额款项,拓宽融资渠道同时节约了财务费用。同时,以省级公司内部共享票据池额度^[9]。对应收票据集中管理,降低票据管理成本和风险,保障安全稳健运营。通过票据顺转、错配、融资、交易等业务的合理搭配,加速省级公司总体票据流通、盘活金融资源。

4. 现金预算管理

加强现金预算与业务联动性,银企互动能力,分析决策能力。一是资金闭环化管理体系。融资预算与合同的签订、归还贷款等业务流程的驱动共享,同时与会计核算、资金支付等进行联动。二是资金管理业务深度融合。发电企业可以通过集团公司资金管理系统与业务信息系统有效衔接,进行数据共享,资金管理人员参与业务管理过程,服务企业各阶段发展战略目标。

(四) 打通量价渠道,保障资金筹集

1. 融资主体与渠道

发电企业在制定资金筹集方案时,应在保障资金链安全的情况下,以综合融资成本最低为原则,在融资主体与渠道这两个核心要素上予以策划。在融资主体方面,发电企业应对省级母公司以及下属公司的信用状况与融资成本进行对比,考虑少数股东意愿以及信贷监管政策,择优选择成本较低的融资主体,再通过省级公司内部统借统还的方式,最大化发挥融资主体的议价能力,解决资金成本高低不均的难题;在融资渠道方面,在信贷政策允许

的情况下,优先使用省级公司内部富余资金,通过财务公司内部委贷的方式将内部富余资金从省级母公司向基层单位或基层单位之间流动,解决省内资源不平衡的问题。借助省级公司优势信用评级,充分利用债券筹资规模大、期限灵活、筹资成本较低的特点,提高直接融资比例,拓宽基层单位融资渠道。

2. 融资权集中管理

省级公司管理的资产规模越大,管理层级越多,融资权的集中管理就越重要。发电企业可以结合省级公司的集中管理程度以及地方金融市场发展程度,考虑选择统借统还或总部代理的模式,以提高融资管理效率。统借统还模式下,由省级公司作为融资平台,统一发行债券或向金融机构融资,以考虑税盾效应后的综合融资成本最低为原则,统借统还给基层单位;总部代理模式下,由省级公司统筹基层单位资金需求,与金融机构总对总协调,提升谈判效率和总体议价能力。

3. 充分利用集团内部专业金融平台

发电企业可以结合省级公司自身经营现状以及生产运营周期,全面对接集团内部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保理公司等专业化单位,在票据结算、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直租、正向保理以及反向保理等方面,充分利用内部金融专业单位的造血、泵血功能和应急救险职能^[10]。在促进集团内部金融产业与实体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借助集团内部的整体信用优势,通过产品、服务的对比,建立内外部金融机构的联动机制,保障资金的量、价水平。

五、结语

资金管理在企业管理系统中占据重要地位,发电企业在符合企业战略和管理体制要求的同时要与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紧密衔接。为深入贯彻落实发电企业电力体制改革的战略部署,企业的资金管理工作还需要不断摸索与实践,为企业清洁化转型、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参考文献:

- [1] 魏斌. 价值之道——公司价值管理的最佳实践[M]. 北京:中信出版社, 2018.
- [2] 韩华珍. 国有企业资金管理中使用控制的创新策略[J]. 会计之友, 2013(15):3.
- [3] 张明朗. 新常态下国有企业资金管理工作优化探讨[J]. 经贸实践, 2017(1X):1.
- [4] 周卫平. 国有企业财务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探析[J]. 企业改革与管理, 2016(1X):1.
- [5] 张俊峰. 浅谈国有企业资金管理与内部控制[J]. 财经界, 2012(16):2.
- [6] 聂尧. 国有企业营运资金管理优化研究——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分公司为例[J]. 经济研究导刊, 2021(31):3.
- [7] 余诚诚. 国有企业财务资金管理风险及防范措施分析[J]. 现代经济信息, 2021(5):116-118.
- [8] 卢敏莺. 风险管理视角下国有企业内部控制研究——以K公司为例[J]. 财会学习, 2022(5):149-151.
- [9] 李慧. 国有企业资金集中管理的思考[J]. 中国乡镇企业会计, 2019:2.
- [10] 曹冬梅, 辜胜阻, 郑超. 当前国有资产管理与国有企业改革研究[J]. 中国科技论坛, 2015(7):6.

Research on the Fund Management Optimization of Power Enterprises —Take JS Electric Power Company as an Example

ZHENG Kai

(CHN ENERGY Jiangsu Electric Power Co., LTD, Nanjing 210003, China)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state-owned enterprises have continuously deepened the centralized management of funds, standardized the operation of funds, optimized the allocation of resources, improved the ability of capital risk management, and the standardization, safety and income robustness of fund management have been continuously improved. This paper i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electric power system reform of the national energy Group, Taking JS Electric Power Co., LTD. as the research object, analyzing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mpany's fund management work, and analyzing a series of problems faced by provincial companies in the process of implementing the strategic deployment of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Think about how to realize value creation and help the reform of the group's power system by optimizing the provincial company capital management under the new financial management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one body and two wings of the group company.

Key words: power enterprises; fund management; electric power reform